**汉阴县民政局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瀛湖大道1号澜悦湾9栋104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9月30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ZCCG-2025012

项目名称：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8,3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68,3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8,3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1-1 | 房屋附属设施施工 | 368300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68,3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45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蒲双区域敬老院养护区房屋维修加固及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3）投标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投标企业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相应月度的税收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相应月度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监狱企业视同 为小型、微型企业），非中小企业不得参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9月19日 至 2025年09月25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瀛湖大道1号澜悦湾9栋104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30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瀛湖大道1号澜悦湾9栋104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9月30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瀛湖大道1号澜悦湾9栋104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3、供应商也可联系代理公司线上获取磋商文件。线上获取磋商文件时须将企业联系电话、企业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以上资料发送至邮箱（904895694@qq.com）并联系电话13992563669确认参与磋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民政局

地址：汉阴县城关镇城南凤凰大道汽车站旁

联系方式：52128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建至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瀛湖大道1号澜悦湾9栋104室

联系方式：1399256366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珊

电话：13992563669

陕西建至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